

证券代码：833971

证券简称：四新科技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 江苏四新科技应用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四新科技应用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配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以及长期发展战略规划，经慎重考虑，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终止挂牌的议案》等议案。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江苏四新科技应用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39）、《江苏四新科技应用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40）、《江苏四新科技应用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41）。公司拟于 2019 年 9 月 12 日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9 月 5 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

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四新科技，证券代码：833971）自2019年9月6日开市起暂停转让。

公司暂定股票恢复转让日期不晚于2019年12月6日，若遇法定节假日则提前至最近一个工作日，如到期无法恢复转让，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延期暂停转让。

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 备查文件目录

### （一）《暂停转让申请表》

江苏四新科技应用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5日